11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四等法警類科考試錄取人員分配實務訓練機關職缺一覽表

序號	實務訓練機關	職缺數	
		男	女
1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12年1月3日至112年8月14日借調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辦事)	2	0
2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1	0
3	臺灣高等法院	3	3
4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1	1
5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	0
6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	0
7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12年1月16日報到)預估缺	2	0
8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4	0
9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3	1
1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6	0
11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1	0
12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	0
13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12年1月16日報到)預估缺	1	0
14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2	0

序號	實務訓練機關	職缺數	
		男	女
15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3	2
1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	0
17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	1
18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2	1
19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	3	0
20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1	0
21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1	0
22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1	0
23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0	1
24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	0
25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1	0
26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112年1月16日報到)預估缺	1	0
27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2	0
28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2	0
	合計	56	10